

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作为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任的态度，对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

一、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一大股东及其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无任何形式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二、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于对外担保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潍坊亚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周祎 刘秀丽 付兴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